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三届临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 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、 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向各位监事发出,本次会议应出 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明东先生召集和 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东伊之 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,经与会监事审议,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诵讨了《关于公司<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起草了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,主要内容为2019年第三季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指 标。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将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并把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2019年10月30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。

通过对公司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认真核查,全体监事认为:公司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: 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的经 营成果和财务状况,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。上述事项符 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,其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。综上,监事会 同意上述事项。

表决结果:表决票3票,同意票3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 特此公告。

>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0月30日

